

## 李常受和地方召會的關係

作為神的僕人之一，李常受根據聖經正確教導關於召會的真理。簡單地總結為：基督的身體（宇宙一面）彰顯在地上，就是地方召會（地方一面）。各地方召會以所在行政區為範圍，並為當地召會屬靈最高的權柄。各地方召會，無論人數多寡，地方大小，一律平等；各地方召會之間只有屬靈的關係，沒有組織的關係；更沒有像羅馬天主教那樣的階級制度，和權力結構。地方召會沒有總會，也沒有『最高領導人』。每一個地方召會都是簡簡單單地『自治、自養、自傳』。屬靈領袖的責任就是供應真理和生命。至於各地方召會接受他的教訓與否，或接受到什麼程度，則完全由那一地的召會自己決定。並且，各地召會照自己所領悟的，負責教導和實行。採用什麼樣的形式、步驟，達到什麼樣的結果，屬靈領袖毫無參與。

他不但如此教導，更是如此實行。不但對中國國內的召會沒有直接的管轄，即使是國外的召會，他也是只有屬靈的交通和供應。對於從聖經裏看到的真理，他則毫無保留地藉著文字著作供應給神的兒女。許多基督徒都從他的著作受益。

自始至終，他本於聖經來傳講使徒的教訓。（徒二 42。）這些著作被翻譯成幾十種文字，在一百二十多個國家和地區流傳。這些文字所到之處都給當地社會帶來積極正面的影響。許多原先生活、工作無定向的年青人成為優秀的文學家、工程師、律師、教授和醫生。甚至某些曾經行為不檢的人，因著相信耶穌並生活在召會生活中而成為優良公民。在許多地方召會中，有不可勝數的美好見證，見證他們因著心思的更新而活出最高標準的道德。例如，美滿的家庭生活，父慈子孝，兄友弟恭，幫助許多人重建破碎的婚姻生活。地方召會中的信徒，絕大多數有正常的人生觀、正當的職業，積極進取、樂觀向上。地方召會中的信徒，樂於助人，循規蹈矩，為鄰居、鄉人所稱道。這在世界各地，都給社會帶來積極正面的影響。

在真理的具體實行上，各地方召會或個人只能視情形而定。以呼求主名為例，李常受教導信徒呼求主名，是聖經裏從始至終就有的實行，是信徒接觸主最簡捷之路。他舉例說，比如你無法控制你的脾氣，要向配偶發作時，你可以輕聲呼求『哦，主耶穌！』，主會在靈裏管制你的脾氣。他還教導說，當信徒們來在一起時，或聚會、或禱告，可以先從呼求主名開始，這樣可以幫助信徒們回到靈裏，能集中精神來聚會。甚至當你欲禱無辭時，可以操練呼喊『哦、主、阿們、阿利路亞！』所有這些教導，都是為了一個目的，就是提供信徒們一條簡單易行的方法，能讓信徒們和主有親密的、屬靈的、個人的或團體的接觸，使信徒們在屬靈生命上有長進。

然而，不一定每一個信徒或召會都是如此實行，他們只能視他們自己的情形而定。無論他們或大聲或小聲，或在聚會裏，或在公園裏；或在學校裏，或在工廠裏；或在家裏，或在街道上，都應該在自己享受主的同時，不影響到他人的生活。但若有人利用呼求主名，卻偏離聖經和李常受照著聖經的教導（如所謂『呼喊派』中少數人），或利用李常受之名（如『常受主派』），謀取個人利益，影響社會治安，破壞安定團結，阻礙經濟發展，他們自己要為個人的不法行為向社會負法律責任。